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張祐齊

電話：04-37061138

電子信箱：e-22br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503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\_1130050345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第2條第1項第2款之居家服務督導員資格之一，其所稱高中（職）或專科以上相關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、組之認定原則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4月17日臺教技（一）字第1130040516A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13年4月15日衛部顧字第113196075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設有專業群科、實用技能學程或專門學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